

南雄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雄扶办〔2016〕10号

关于下达 2016 年贫困村公共服务体系 建设韶关市级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镇、村：

根据韶关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6 年贫困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市级资金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16〕71 号）精神，现将 2016 年贫困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韶关市级资金 180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重点用于韶关市帮扶的百顺镇东坑村等 9 个新时期精准扶贫相对贫困村完善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。请有关部门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此项资金报账程序严格按照《南雄市新时期精准扶贫开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进行申报。

三、此项资金，请列入 2016 年度“农林水支出-扶贫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（2130504）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；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：2016 年贫困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韶关市级资金安排
表



2016 年贫困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韶关市级资金安排表

序号	贫困村名称	扶持资金额 (万元)	帮扶单位名称
合计	9个	180	
1	百顺镇东坑村	20	韶关市公路局、农发行韶关分行
	百顺镇小计	20	
2	湖口镇岗围村	20	韶关市国土资源局、韶关市外事侨务局
	湖口镇小计	20	
3	全安镇密下水村	20	韶关市政府办、韶关发电厂
	全安镇小计	20	
4	水口镇泷头村	20	韶关市水务局、韶关市总工会
5	水口镇群星村	20	
6	水口镇下湖村	20	韶关卷烟厂、联通韶关分公司
	水口镇小计	60	
7	乌迳镇响联村	20	韶关市卫计局、韶关市第一人民医院
8	乌迳镇黄洞村	20	
	乌迳镇小计	40	韶关市发改局、中行韶关市分行
9	雄州街道上坪村	20	
	雄州街道小计	20	韶关市人社局、广发行韶关分行